

重庆市渝北区商务委员会（本级）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贯彻执行国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和国际经济合作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统筹内陆开放高地建设，拟订开放型经济发展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促进贸易发展方式转变，推动总部贸易、转口贸易发展；负责推动服务贸易工作，促进服务外包发展；指导协调外商投资促进工作，组织拟订改善投资环境的措施；负责实施“走出去”战略，组织企业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经济合作；贯彻执行国家对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有关经贸规划、政策措施及管理规定，负责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的经贸合作工作；负责推进商贸流通体系建设；拟订和实施规范市场运行、流通秩序的政策措施；负责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负责拟订电子商务发展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拟订会展经济发展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统筹协调自贸区建设工作。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渝北区商务委员会（本级）内设 8 个科室，包括：综合科、规划财务科、流通会展科、自贸中心服务科、外经外贸科、行政审批科（市场秩序科）、市场运行科、电子商务科。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 95388997.08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5388997.08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元，事业收入 0 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元，其他收入 0 元。收入较 2021 年减少 16297594.63 元，主要是 2022 年提前下达的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等拨款减少。

（二）支出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 95388997.08 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11226850.2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1968173.52 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363134.8 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1588200 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242638.56 元。支出预算较 2021 年减少 16297594.63 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260294.63 元，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16037300 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388997.08 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388997.08 元，比 2021 年减少 16297594.63 元。其中：基本支出 7363197.08 元，比 2021 年减少 260294.63 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执行过紧日子政策，减少公用经费支出，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88025800 元，比 2021 年减少 16037300 元，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的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等拨款减少，主要用于商贸企业产业发展补助、自贸区建设、外资投资促进等重点工作。

重庆市渝北区商务委员会（本级）2022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120000 元，比 2021 年减少 480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元，比 2021 年减少 0 元，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该项经费，全区此经费按部门预算编制要求统一预算到区府办，执行过程中按程序相关部门和领导审批后，再完善手续安排到有关单位；公务接待费 30000 元，比 2021 年减少 48000 元，主要原因是通过完善公务接待事前审批制度等措施，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00 元，比 2021 年减少 0 元，主要原因是今年与去年相比较，车辆编制数没有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比 2021 年减少 0 元；主要原因是今年与去年年初均未编制公务用车购置费。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1398470.16 元，比上年减少 628052.8 元，主要原因严格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举措，严控一般性支出预算等。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培训费、劳务费、公务接待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

2、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00000 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00000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采购 600000 元：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00000 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2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88025800 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1 年 12 月，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马胜辉 联系方式：023-67823860